2026 年(第 23 屆)全國啦啦隊錦標賽

暨「115 學年度中等學校啦啦隊錦標賽」競賽規程

本競賽規程經運動部 115 年 11 月 13 日運競(五)字第 1150033723 號函備查

一、競賽宗旨：為推廣全國啦啦隊運動風氣、敦睦各界情誼，展現國人自信、樂觀、自我激勵的團隊精神，提升啦啦隊水準，並與國際接軌創造佳績。

二、指導單位：運動部。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台灣競技啦啦隊協會(CTCA)。

四、協辦單位：本會各縣市啦啦隊協會、啦啦隊委員會(團體會員)。

五、比賽日期：115 年 12 月 19、20 日(星期六、日)。(含 116 學年度升學輔導比賽組別)

六、比賽地點：中國文化大學體育館(臺北市士林區陽明里華岡路 55 號)

七、報名資格：

(一)報名代表學校之隊伍必須全部為該校之學生，並持本學期註冊完成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公開組除外)，外國人士申請後得以參加公開組。體育保送生、單獨招生、運動績優學生下場人數超過 4 分之 1 的隊伍，應參加公開組之比賽。

(二)競技啦啦隊(以下稱競啦)，每位選手限參加**各組別**團體組 1 隊、指定動作組 1 隊、小組 2 隊。

(例：可參加單底與多底技巧各 1 隊，不可同時參加多底大專組與大專新秀組)。

(三)舞蹈啦啦隊(以下稱舞啦)每位選手限參加團體組 1 隊、指定動作組 1 隊、小組 1 隊。(每位選手同一組不得參加 2 隊，競啦與啦舞跨組參賽可再加 1 隊)。

每校(單位)隊數不限，以英文字母區隔(例：A、B、C 隊)。

註：舞啦團體組：團體組(8~24 人)、團體小組(4~7 人)。小組：雙人。

(四)競啦與舞啦跨組參賽：若跨組參加競啦與啦舞時，僅能參加所跨組別其中 1 隊。

(五)舞啦各級學校舞蹈班、表藝科、舞蹈系、運動藝術系、舞蹈社或俱樂部必須參加該年齡之舞啦公開組別。**舞蹈系所、運優生或俱樂部學生須參加公開組比賽。**

(六)各學齡舞蹈啦啦隊若以舞蹈社、俱樂部或委員會報名參賽(選手非同一學校)，如欲參加團體組(8~24 人)賽事，請勾選「青年(U18)、青少年(U14)及少年公開組(U12)」之項目。報名團體小組(4~7 人)、雙人組賽事，請勾選符合學齡之公開組項目。

(七)教練與選手應審慎評估參加隊數，避免因賽程接連或體力因素影響成績表現。

八、報名方法：

(一)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 17:00 截止**，逾時不予受理。

(二)協會網址：http://www.ctca-cheer.org.tw ； E-mail、電話詳見報名表。

(三)手續：至協會網站下載報名表格，填妥報名表格以 E-mail 方式寄至協會信箱，以利編印手冊。轉帳或匯款資料詳見報名表。報名後如欲變更名單，須於領隊會議當天完成手續，未完成報名手續(含繳費)之隊伍不得參賽。

(四)保險：本會針對賽會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參賽單位請依需要自行辦理保險。

(五)報名費：繳費收據須註明繳費人姓名(單位)，E-mail 至協會。詳見報名表。

(六)本比賽觀眾入場採購票制，未列名於報名表上之人員，請購票入場。
票價資訊: 階段票~預購 300 元/現場 400 元、全日~預購 500 元/現場 600 元
家長陪同票&非當天選手票皆為 250 元。

九、獎勵方式：(116 學年度中等學校甄試資格比賽組別除外，詳如第十條)

(一)團體賽：各組前 6 名每隊頒發獎盃(或獎牌)乙座、獎狀乙紙。

(二)小組賽：各組前 3 名頒發獎牌乙面，前 6 名頒發獎狀乙紙。

(三)各組別報名參賽隊數僅 1 隊者，不辦理該項(組)比賽。僅列為表演賽(頒發表演證明)，或請改報名其他組別參賽，最遲必須於領隊會議/抽籤前 2 日提出。
1.一般組可改報名公開組，或改報名其他組別(已有 2 隊以上報名參賽之項目)。
2.若不願意更改參加其他組別者，可申請退回報名費。

十、國中、高中獎勵方式：(116 學年度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試資格比賽組別之獎勵方式)

(一)本比賽於同學年度中等學校運動聯賽或中等學校運動會將本比賽種類列為競賽種類時，依規定，將不具有運動績優生甄試資格。

(二)本比賽除本條第(六)點所列之國中、高中相關組別外，其餘組別不具運動績優生甄試資格。

(三)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 6 條第六款規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或全國單項運動協會指定，該學年度前 2 款賽會運動種類或項目以外，經運動部核定之錦標賽，其成績符合下列規定者，得申請甄試：
(本會依各組實際參賽隊數，錄取下列優勝名額，頒發獎盃及獎狀：
1、參賽隊(人)數 16 隊以上：最優級組前 8 名。
2、參賽隊(人)數 14 隊或 15 隊：最優級組前 7 名。
3、參賽隊(人)數 12 隊或 13 隊：最優級組前 6 名。
4、參賽隊(人)數 10 隊或 11 隊：最優級組前 5 名。
5、參賽隊(人)數 8 隊或 9 隊：最優級組前 4 名。
6、參賽隊(人)數 6 隊或 7 隊：最優級組前 3 名。
7、參賽隊(人)數 4 隊或 5 隊：最優級組前 2 名。
8、參賽隊(人)數 2 隊或 3 隊：最優級組前 1 名。

(四)各組第 1 名隊伍之教練，頒發最佳指導獎乙座。

(五)未取得優勝名次之隊伍頒發成績證明。

(六)本比賽為本會指定符合教育部訂頒「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所訂甄試資格之運動錦標賽，經運動部 115 年 11 月 6 日運競(六)字第 1150032983 號函核備。**凡參加本比賽競技啦啦隊團體：「高中混合公開組」、「高中女生組」、「國中混合組」、「國中女生組」及舞蹈啦啦隊：「彩球團體高中公開組」、「嘻哈團體高中公開組」、「爵士團體高中公開組」、「彩球團體國中公開組」、「嘻哈團體國中公開組」、「爵士團體國中公開組」、「彩球雙人國中公開組」、「彩球雙人高中公開組」、「嘻哈雙人國中公開組」、「嘻哈雙人高中公開組」優勝成績者，得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申請 116 學年度升學輔導甄試。**

(七)學生申請甄試，以招生簡章所列各校之運動種類及名額為限。歷年各運動種類開缺情形，請參見「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網站」歷年簡章。
(網址：https://lulu.ntus.edu.tw/)

（八）上列(六)所訂組別報名參賽隊數僅一個者，不辦理該項(組)比賽。僅列為表演賽，或請改報名其他組別參賽，最遲必須於領隊會議/抽籤前提出。

十一、比賽規定說明：比賽賽程(日期或天數)本會得視比賽需要並擁有最終之調整權力，若有其他未盡完善之處，以本會網站(含 Facebook-中華啦協)公告為主。

（一）本次賽會採一次決賽。(各隊可使用大會所排定之暖身時間進行熱身練習)

(二)競賽規則採用本會最新版「全國啦啦隊錦標賽比賽規定、評分標準與安全規則」公佈於本會網站最新消息及檔案區。請各隊詳閱相關規定，以避免權益受損。

(三)參賽動作有疑慮之隊伍，請寄影片至協會檢視之 (最遲於 115/12/4 前)。

（四）比賽期間禁止選手於無安全墊之場地操作技巧、騰翻、金字塔與籃型拋投動作。

（五）比賽期間各參賽單位皆由大會安排固定座位休息區，各單位必須妥善維護座位區的整潔與設備完整，如有損壞，該參賽單位須自行賠償。

(六)比賽使用音樂版權問題由各隊自行負責。

十二、競技啦啦隊比賽組別：詳如下表。（混合組為男女混合組之簡稱）

	組別	項目	人數	採用規則	比賽時間
（一）	指定動作 (競技啦啦隊)	1.國小組 2.國中組 3.高中組 4.大專組 5.公開組	12 或 16 人 (國小組可 8 人參加)	CTCA 規則(初級) CTCA 規則(中)級 CTCA 規則(中級) CTCA 規則(高級) CTCA 規則(高級)	CTCA 規則採用 2026-2028 指定動作
(二)	幼兒團體	1.幼兒園組	12-25 人	第 1 級	口號流程：至少 30 秒 音樂流程：2 分鐘 總流程：3 分鐘（進退場：各 20 秒） （時間規範請詳閱安全規則）
		2.幼兒園公開組			
(三)	國小團體	1.國小組		第 2 級	
		2.國小公開組			
(四)	國中團體	**1.女生組**(同校)		第 3 級	
		2.混合組(同校)			
(五)	高中團體	**1.女生組**(同校)		第 4 級	
		2.混合公開組(同校)	12-24 人	第 5 級	
(六)	大專團體	1.女生組	12-20 人	第 6 級	
		2.混合第五級		第 5 級	
		3.混合第六級		第 6 級	
		4.混合公開組			
(七)	公開團體 Team Cheerleading	1.女生中級組**(OPEN)**	12-24 人	第 3 級 All Girl Median Lv.3	
		2.女生高級組**(OPEN)**		第 4 級 All Girl Advance Lv.4	
		3.女生菁英組**(OPEN)**		第 5 級 All Girl Elite Lv.5	
		4.女生超級組**(OPEN)**		第 6 級 All Girl Premier Lv.6	
		5.混合中級組**(OPEN)**		第 3 級 Coed Median Lv.3	
		6.混合高級組**(OPEN)**		第 4 級 Coed Advance Lv.4	
		7.混合菁英組**(OPEN)**		第 5 級 Coed Elite Lv.5	
		8.混合超級組**(OPEN)**	16-24 人	第 6 級 Coed Premier Lv.6	

（八）	多底技巧 (Group Stunts)	1.國小低年級組(L2) 2.國小高年級組(L2) 3.國小公開組(L2) 4.國中女生組(L3) 5.高中女生組(L4) 6.大專女生新秀組(L6) 7.大專女生組(L5) 8.大專女生組(L6) 9.公開女生組**(OPEN)**(L6)	4 或 5 人	遵照各團體組別技巧之規定 (本組實施單底層技術不予計分) 高中/大專新秀組 1.限高中/大學部一二年級學生參加。 2.凡參加過全國賽高中組或中等學校高中組之選手不可參加大專新秀組。	60 秒
		10.國中混合組(L3) 11.高中混合新秀組(L5) 12.高中混合組(L5) 13.大專混合新秀組(L6) 14.大專混合組(L5) 15.大專混合組(L6) 16.大專混合公開組(L6) 17.公開混合組**(OPEN)**(L6)	4 人		
（九）	單底技巧 (Coed Partner Stunts)	1.大專混合組(L6) 2.大專混合公開組(L6) 3.公開混合組**(OPEN)**(L6)	2 人	遵照各團體組別技巧之規定	60 秒
（十）	騰翻**與**技巧	1.國小低年級組(L2) 2.國小高年級組(L2) 3.國小公開組(L2) 4.國中混合組(L3) 5.高中混合組(L5) 6.大專混合組(L6) 7.大專混合公開組(L6) 8.公開混合組(L6)	2 人 (國小與國中組 4 或 5 人參加) (高中組以上 2 人參加)	總分 100 分 騰翻 60% 技巧 20% 整體 20%	60 秒
（十一）	金字塔	1.大專組(L6) 2.公開組(L6)	9 人	遵照各團體組別金字塔規定	1 分 30 秒
（十二）	特殊能力/特奧啦啦隊	公開組	8~24 人	國際啦總(ICU)規則	

註 1：國中組與高中組藍色字體為 116 學年度升學輔導甄試(指定盃賽)之比賽組別。

註 2：國小低年級組為 1 至 3 年級學生參加。 國小高年級組為 4 至 6 年級學生參加。

註 3：國外人士可參加註明(OPEN)之組別比賽。

註 4：全男子組須報名混合組，請參加(八)多底技巧 10~17 項之比賽。

註 5：舞蹈社/俱樂部(非同校學生)競技啦啦隊隊伍請參加(七)公開團體 1~8 項之比賽。

註 6：競技啦啦隊各級年齡規範 ： 詳閱比賽規則及安全規則。

十三、舞蹈啦啦隊比賽組別：詳如下表。公開組請依本規程第七點、(四)項規定報名。

	組別	項目	人數	採用規則	比賽時間
(一)	彩球 指定動作組	1. 幼兒組 2. 國小低年級組 3. 國小高年級組 4. 國中組 5. 高中組 6. 公開組	8 人	CTCA 規則 採用 2026-2028 指定動作	依 CTCA 規定
(二)	彩球團體組 爵士團體組 嘻哈團體組 Team Pom Team Jazz Team Hip Hop	1. 幼兒組 2. 國小低年級組 3. 國小低年級公開組 4. 國小高年級組 5. 國小高年級公開組 6. 國中組 7. 國中公開組(同校) 8. 高中組 9. 高中公開組(同校) 10. 大專組 11. 公開組(OPEN)	8~24 人	國際總會 ICU 舞蹈組規則	2 分鐘
		12. 青年公開組(U18) 13. 青少年公開組(U14) 14. 少年公開組(U12)			
(三)	彩球團體小組 爵士團體小組 嘻哈團體小組 Team Pom Small Team Jazz Small Team Hip Hop Small	1. 幼兒組 2. 國小低年級組 3. 國小低年級公開組 4. 國小高年級組 5. 國小高年級公開組 6. 國中組 7. 國中公開組 8. 高中組 9. 高中公開組 10. 大專組 11. 公開組(OPEN)	4~7 人		

（四）	彩球雙人組 爵士雙人組 嘻哈雙人組 Pom Doubles Jazz Doubles Hip Hop Doubles	1. 幼兒組 2. 國小低年級組 3. 國小低年級公開組 4. 國小高年級組 5. 國小高年級公開組 6. 國中組 7. 國中公開組(同校) 8. 高中組 9. 高中公開組(同校) 10. 大專組 11. 公開組(OPEN) 12. 青年公開組(U18) 13. 青少年公開組(U14) 14. 少年公開組(U12)	2 人	國際總會 ICU 舞蹈組規則	1 分 30 秒

註 1.國中組與高中組藍色字體為 116 學年度升學輔導甄試(指定盃賽)之比賽組別，舞蹈啦啦隊雙人組僅彩球及嘻哈兩種類型。

註 2. 國小低年級組為 1 至 3 年級學生參加；國小高年級組為 4 至 6 年級學生參加。

註 3. 舞蹈啦啦隊「大專組」限一般學生選手(非大專公開組學生選手)參加。
具有「大專公開組」身分之選手與社會人士均須參加「公開組」之比賽。

註 4. 曾獲選 3 次(含 3 次)以上國家隊資格者，均須參加各學齡「公開組」之比賽。

註 5. 舞蹈啦啦隊雙人組，若隊伍中有一人具有公開組身分，則須參加各組「公開組」之比賽。

註 6. 國外人士可參加註明(OPEN)之組別比賽。舞蹈社/俱樂部(非同校學生)隊伍請參加 U12、U14、U18 之比賽。

註 7. 有關 U12、U14 及 U18 組別出生年份認定係依據國際啦啦隊聯盟(ICU) 「2026 年年齡分級建議(International Cheer Union Age Grid Recommendations 2026)」規範如下：
U12 組別為出生於 2013 至 2018 年的選手可報名。
U14 組別為出生於 2011 至 2014 年的選手可報名。
U18 組別為出生於 2007 至 2011 年的選手可報名。

註 8. 公開(OPEN)組別為出生於 2010 年前選手可報名

十四、領隊會議(含抽籤與規則說明)：不另行通知，敬請各校准予老師、教練公假與會。若需公假函發學校准予參加領隊會議者，請向本會提出(電話、E-mail 或官網訊息)。

日期：115 年 12 月 12 日(六)晚上 21：00。(若有更動，以官網公告為主)

連結：線上進行，將於本會官網及粉絲專頁(中華啦協 Cheer Taiwan)公告。

(一)抽籤：逾時或未派代表則由主辦單位代抽，不得異議。

(二)參加會議者，如非領隊、教練、指導老師本人或持有授權代理委託書之出席者，不得提出各相關問題之異議，在會議中每單位只限一人有發言權與表決權。

(三)如對參賽隊伍資格有問題時，可在會議中提出，交由主辦單位按規定處理。

(四)領隊會議無權作有違「競賽規程」之決議，否則其決議視同無效。

十五、比賽報到/檢錄/開幕之時間及規定：

若因賽程安排而須調整時間，以領隊會議公告為主，本會具有最終決定之權力。

(一)參賽單位報到時間：需全隊到齊一次報到完畢。

第一天：12 月 19 日(六)體育館---依公告賽程進行報到。

第一天：12 月 20 日(日)體育館---依公告賽程進行報到。

(二)賽前檢錄：依照大會規定之檢錄時間至檢錄區檢錄，並繳交學生證以及正式出賽名單(正式名單須教練簽名)(保險證明自存)。

(三)開幕典禮時間：**12 月 20 日(日)下午 13:30 開幕(暫定)。**

第二天參賽單位均需參加開幕式。請參賽單位 13:00 帶著單位牌集合於比賽場。※下午賽程前 3 隊之隊伍，顧及比賽暖身考量，可派 3-5 名代表參加。

(四)為了各單位參賽權益，請所有參賽隊伍遵守比賽報到/檢錄/開幕之時間及規定，如未依照規定時間規定視同棄權。

十六、申訴：

(一)選手資格及裁判判決之申訴，完賽後 30 分鐘內，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名蓋章，並繳交保證金參仟元提出，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否則予以沒收。

(二)有關選手之資格申訴，由主辦單位審查後處理。

(三)凡規則有明文規定及有同等意義解釋者，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不得提出異議。

十七、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各校(單位)「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

十八、本比賽因有收取報名費用，各校(隊)報名後如因故未能參賽，所繳款項扣除 10%行政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

十九、本比賽依「全國性體育團體經費補助辦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說明如下：

(一)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 300 萬元。

(二)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 1,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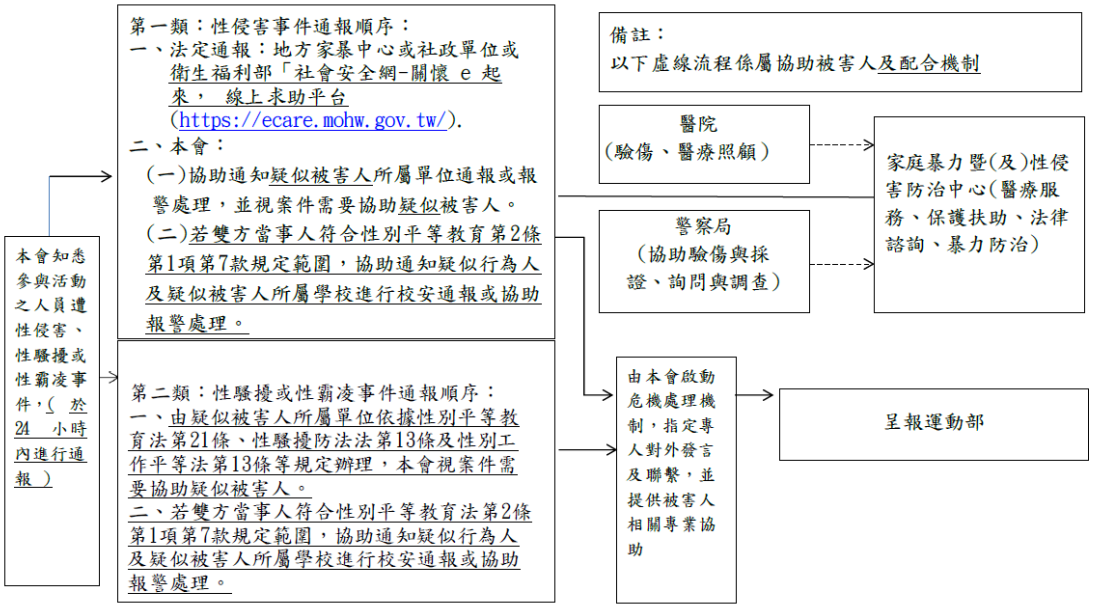
(三)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 200 萬元。

(四)保險期間內保險金額：新臺幣 3,400 萬元。

二十、本賽會「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及「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通報處理流

程如下：電話：(02)8772-6372 ；電子信箱：cheers.no.1.ctca@gmail.com

中華民國台灣競技啦啦隊協會
「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流程



中華民國台灣競技啦啦隊協會
「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通報處理流程



二十一、運動禁藥管制相關規定

（一）依據「國家運動禁藥管制規則（NADR）」，參與協會辦理賽事之選手屬於國家級運動員，皆可能接受藥檢。

（二）依據「治療用途豁免國際標準（ISTUE）」，國家級運動員因治療用途欲使用禁用物質或方法前，應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提出「治療用途豁免（TUE）」申請，取得核可後方可使用。

(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

1. 使用「隨時禁用（賽內與賽外）物質或方法（S1~S5、M1~M3、P1）」：無論是否參賽，應儘速提出申請。尚未申請者，應於申請截止日期前提出。
2. 賽內期〔指運動員表定參賽之前一日的午夜前（23:59）起算直到比賽與檢體採集流程結束為止〕使用「限賽內禁用物質（S6~S9、P1）」：應於申請截止日期前提出。
3. 符合特殊情況時（如：緊急醫療等）得於使用後提出回溯性 TUE 申請或於申請截止日期後提出申請，詳見下方「運動員治療用途豁免須知」。

（三）本次賽事 TUE 申請截止日期為 115 年 11 月 19 日。

（四）運動禁藥相關內容：

1. 禁用清單。https://www.antidoping.org.tw/prohibited-list/
2. 治療用途豁免申請。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3. 運動員治療用途豁免須知。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athlete/
4. 採樣流程。https://www.antidoping.org.tw/testing-procedure/
5. 其他藥管規定。https://www.antidoping.org.tw/regulations/

二十二、參賽選手違反禁藥規定者，取消資格及獲獎成績，並交由本會紀律委員會懲處。

二十三、全國賽因為製作紀念 T 所需(衣服背面印製單位名稱)，參賽單位僅限以四個中文字(以內)或 2 個英文單字呈現學校或單位名稱(例：臺灣大學、Super Star 等)，特殊名稱較長單位可特例開放，如：游月說舞蹈團、愛伯特啦啦隊。在大會播報、獎狀、秩序冊之單位名稱(縣市名稱)不受此限(如：桃園市治平中學)。

二十四、本競賽規程經本會報請運動部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